



国家林业局普通高等教育“十三五”规划教材
高等院校水土保持与荒漠化防治专业教材

SMALL TOWNS PLANNING (2ND EDITION)

小城镇规划

(第2版)

陈丽华 何佳 □ 主编
李宏伟 李晓凤 □ 副主编
及金楠 余茵



学外借

中国林业出版社

国家林业局普通高等教育“十三五”规划教材
高等院校水土保持与荒漠化防治专业教材

小城镇规划

(第2版)

主编 陈丽华 何佳
副主编 李宏伟 李晓凤
及金楠 余茵

中国林业出版社

内容提要

本书系统地阐述了小城镇规划的基本原理、规划设计的原则和方法。内容翔实，图文并茂，主要内容分9章，包括绪论，小城镇规划的原则、依据和工作内容，小城镇的性质和规模，小城镇总体布局，小城镇基础市政工程设施规划，小城镇生态环境建设规划，小城镇防灾工程规划，小城镇旅游及历史文化遗产保护规划，小城镇园林绿地系统规划，并附以小城镇规划实例作为参考。

本书可作为高等学校本科生及研究生小城镇规划课程教材，也可供相关专业及从事小城镇规划设计的工作人员参考。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小城镇规划/陈丽华, 何佳主编. —2 版. —北京: 中国林业出版社, 2017. 6

国家林业局普通高等教育“十三五”规划教材 高等院校水土保持与荒漠化防治专业教材

ISBN 978-7-5038-9092-5

I. ①小… II. ①陈… ②何… III. ①小城镇 - 城市规划 - 高等学校 - 教材 IV. ①TU984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17)第 151686 号

国家林业局生态文明教材及林业高校教材建设项目

中国林业出版社·教育出版分社

策划编辑：肖基浒 责任编辑：肖基浒 丰帆
电 话：83143555 83143558 传 真：83143516

出版发行 中国林业出版社(100009 北京市西城区德内大街刘海胡同 7 号)

E-mail:jiaocaipublic@163.com 电话:(010)83143500

<http://lycb.forestry.gov.cn>

经 销 新华书店

印 刷 三河市祥达印刷包装有限公司

版 次 2009 年 8 月第 1 版

2017 年 9 月第 2 版

印 次 2017 年 9 月第 1 次印刷

开 本 850mm×1168mm 1/16

印 张 13.25

字 数 314 千字

定 价 30.00 元

未经许可，不得以任何方式复制或抄袭本书之部分或全部内容。

版权所有 侵权必究

《小城镇规划》(第2版)

编写人员

主 编：陈丽华 何 佳

副 主 编：李宏伟 李晓凤

及金楠 余 英

编 委：(以姓氏笔画为序)

及金楠(北京林业大学)

王玉华(中国农业大学)

王宗侠(西北农林科技大学)

何 佳(北京林业大学)

李宏伟(河北农业大学)

李晓凤(北京林业大学)

余 英(华夏幸福基业股份有限公司)

陈丽华(北京林业大学)

邬秀杰(浙江大学宁波理工学院)

和太平(广西大学)

郭建斌(北京林业大学)

前言

(第2版)

城镇化是经济社会发展的必然趋势，也是工业化、现代化的重要标志。发展小城镇，是带动农村经济和社会发展的一个大战略。作为具有战略意义的小城镇建设，目前已引起社会各方面的重视，各地的小城镇建设日渐升温，因此我国正处在城镇化发展的关键时期，而小城镇规划工作对于小城镇健康、有序地发展具有重要意义，将有助于大中小城市和小城镇的协调发展，提高城镇综合承载能力，按照循序渐进、节约土地、集约发展、合理布局的原则，积极稳妥地推进城镇化。

本书自2009年出版以来，经有关院校教学使用，反映较好。根据使用者的建议，并结合近年来小城镇规划和建设的发展，进行了本次修订。

第2版的修订继续秉承了第1版的理念，按照水土保持与荒漠化防治专业新的人才培养模式要求，参考国内外小城镇发展、规划的特点，编者结合自身从事城镇规划工作、教学、研究的多年实践，系统地阐述了小城镇规划的基本原理、规划设计的原则和方法。内容详实，图文并茂，并附有小城镇规划实例作为参考。

再版修订保留了大部分原有内容，对部分内容进行了更新，并对篇、章等进行了重新调整。全书主要内容分为9章，原第1版第5章小城镇详细规划修改为小城镇基础市政工程设施规划，原第5章5.2~5.4内容调整为第6章、第7章和第8章。删除了第1版第6章6.1~6.2，将6.3内容调整为第9章。附录中的规划案例也进行了调整。

本教材由北京林业大学为主编单位，参编单位有：河北农业大学、中国农业大学、西北农林科技大学、广西大学、浙江大学宁波理工学院以及华夏幸福基业股份有限公司。此次修订由北京林业大学陈丽华教授、何佳副教授担任主编，并由河北农业大学李宏伟副教授、北京林业大学李晓凤副教授、及金楠讲师以及华夏幸福基业股份有限公司高级城市设计师余茵担任副主编。各章的编写、修订、校审工作由以上人员分工完成。

在本书初版和再版修订过程中，均参阅了大量城镇规划文献和著作，并引用了某些教材、书籍的图表内容。在本书再版之际，谨向各参考文献、资料的作者和编者再次表示衷心的感谢。本次修订承蒙有关院校、单位以及中国林业出版社给予大力支持，谨此表示衷心感谢。

鉴于编写人员的水平和掌握的资料有限，编写过程的疏漏和不足在所难免，不当之处诚望读者批评指正。

陈丽华 何佳
2017年5月于北京

前言

(第1版)

城镇化是经济社会发展的必然趋势，也是工业化、现代化的重要标志。发展小城镇，是带动农村经济和社会发展的一个大战略。中国政府一直非常关注重视小城镇问题，20世纪50年代对于小城镇的设立就有了明确规定，2006年通过的《中共中央关于制定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一个五年规划的建议》要求促进城镇化健康发展。坚持大中小城市和小城镇协调发展，提高城镇综合承载能力，按照循序渐进、节约土地、集约发展、合理布局的原则，积极稳妥地推进城镇化建设。

我国正处在城镇化发展的关键时期，小城镇规划工作对于小城镇健康有序的发展具有重要的意义，编制《小城镇规划》对于进一步规范小城镇规划、管理有着积极的促进作用。本教材按照新的城镇规划人才培养模式的要求，参考国外小城镇发展、规划的特点，结合编者自身从事城镇规划工作、教学、研究的多年实践，系统地阐述了小城镇规划的基本原理、规划设计的原则和方法。内容翔实，图文并茂，主要内容分6章，并以小城镇规划实例作为参考。

本教材由北京林业大学为主编单位，参编单位有河北农业大学、中国农业大学、西北农林科技大学、广西大学、浙江大学宁波理工学院。由北京林业大学陈丽华教授担任主编，河北农业大学李宏伟副教授担任副主编。分6章叙述，包括绪论，小城镇规划的原则、依据和作品内容，小城镇的性质和规模，小城镇总体布局，小城镇专项规划，小城镇详细规划。编委具体分工如下：

第1章，陈丽华、李晓凤；第2章，郭建斌、王宗侠；第3章，王玉华；第4章，李宏伟；第5章，何佳；第6章，邬秀杰、和太平。全书由陈丽华负责定稿，并请苏新琴教授主审，李晓凤、研究生赵欣和李伟同学参与了统稿工作。

在本书编写过程中，参阅了大量城镇规划文献和著作，在本书出版之际，对上述参考文献的作者和编者表示衷心的感谢，对给予本书大力支持的北京林业大学水土保持学院表示衷心的感谢，对本书的主审苏新琴教授致以深切的谢意。

由于编写人员水平有限，所掌握的资料有限，书中问题、不足在所难免，望读者批评指正。

陈丽华

2008年9月于北京

目 录

前言(第2版)

前言(第1版)

第1章 绪 论	1
1.1 小城镇的形成	1
1.1.1 聚落的形成	1
1.1.2 居民点的分化与城镇的产生	1
1.2 小城镇的基本概念	2
1.2.1 小城镇的基本概念	2
1.2.2 小城镇的分类	4
1.2.3 小城镇的基本特点	6
1.2.4 小城镇体系	7
1.3 当代中外小城镇的发展	8
1.3.1 新中国小城镇的发展	8
1.3.2 国外小城镇的发展	9
1.3.3 国外小城镇建设的经验及理念	11
第2章 小城镇规划的原则、依据和工作内容	13
2.1 小城镇规划的目标	13
2.1.1 生态城市的概念、特点	13
2.1.2 国外对发展生态型城市的标准和要求	15
2.2 小城镇规划的理论基础与依据	16
2.2.1 小城镇规划的理论基础	16
2.2.2 小城镇规划的依据	16
2.3 小城镇规划的基本原则	17
2.4 小城镇规划基础资料的收集	17
2.4.1 小城镇规划所需的基础资料	17

2.4.2 资料的收集及表现形式	20
2.5 小城镇规划资料的整理与分析	26
2.5.1 资料的整理	26
2.5.2 自然条件资料的综合分析	27
2.5.3 城镇建设条件资料的综合分析	28
2.6 小城镇规划的成果	29
2.6.1 规划成果	29
2.6.2 规划制图的要求	32
2.6.3 规划图例	33
2.7 小城镇规划的编制管理与审批	36
2.7.1 小城镇规划编制资格管理	36
2.7.2 小城镇规划的审批主体	36
第3章 小城镇的性质和规模	38
3.1 小城镇的性质	38
3.1.1 小城镇职能分类	38
3.1.2 小城镇性质的确定依据	40
3.1.3 小城镇性质的确定方法	41
3.1.4 小城镇性质的表述方法	42
3.2 小城镇人口规模	43
3.2.1 小城镇人口分类	44
3.2.2 小城镇人口规模界定	45
3.2.3 小城镇人口的调查与分析	46
3.2.4 小城镇人口发展规模预测	47
3.3 小城镇用地规模	51
3.3.1 小城镇用地概念	51
3.3.2 小城镇用地构成	52
3.3.3 小城镇用地条件评定	53
3.3.4 小城镇建设用地规模分析	55
第4章 小城镇总体布局	58
4.1 小城镇镇域村镇体系规划	58
4.1.1 镇域村镇体系的概念	58
4.1.2 镇域村镇体系的结构层次	58

4.1.3 小城镇镇域村镇体系规划的原则	59
4.1.4 小城镇镇域村镇体系规划的内容、方法和步骤	60
4.2 小城镇总体布局形态	61
4.2.1 小城镇总体布局形态概念	61
4.2.2 影响小城镇总体布局形态的主要因素	61
4.2.3 小城镇总体布局形态类型	63
4.2.4 小城镇总体布局方案的比较与选择	63
4.3 主要用地布局	65
4.3.1 居住建筑用地布局	65
4.3.2 公共建筑用地的规划布置	67
4.3.3 工业生产建筑用地规划布置	71
4.3.4 仓库用地的规划布置	76
4.3.5 道路交通系统布置	79
4.4 小城镇近期建设规划	84
4.4.1 小城镇近期建设规划的期限	84
4.4.2 小城镇近期建设规划的主要内容	84
4.4.3 小城镇近期建设规划应具备的强制性内容	85
第5章 小城镇基础市政工程设施规划	87
5.1 给水工程规划	87
5.1.1 给水工程的组成和规划的主要任务	87
5.1.2 小城镇给水用量的计算	88
5.1.3 水源选择及其保护	91
5.1.4 给水管网的布置	93
5.2 排水工程规划	94
5.2.1 排水工程规划的主要任务	94
5.2.2 小城镇排水量的计算	94
5.2.3 小城镇排水体制选择	97
5.2.4 排水系统的布置	98
5.2.5 污水处理方式	100
5.3 电力、电信工程规划	101
5.3.1 电力工程规划	101
5.3.2 电信工程规划	104

5.4 燃气工程规划	107
5.4.1 燃气工程规划的任务	107
5.4.2 小城镇燃气供应系统的组成	108
5.4.3 燃气厂址和储配站址选择	108
5.4.4 小城镇燃气管网系统	109
5.5 管线工程综合规划	110
5.5.1 工程管线分类	111
5.5.2 管线工程布置的一般原则	111
5.5.3 规划综合与设计综合的编制	113
第6章 小城镇生态环境建设规划	115
6.1 生态环境综合规划的原则、内容和依据	115
6.1.1 生态环境综合规划的原则	115
6.1.2 生态环境综合规划的内容	116
6.1.3 生态环境综合规划的依据	120
6.2 小城镇环境综合整治	121
6.2.1 小城镇大气环境综合整治分析及其规划	122
6.2.2 小城镇水污染综合整治分析及其规划	124
6.2.3 小城镇固体废物综合整治及其规划	129
6.2.4 小城镇环境综合整治总体分析	133
6.2.5 小城镇环境质量评价	134
6.3 小城镇环境管理	135
6.3.1 小城镇环境管理的范畴	135
6.3.2 小城镇环境管理的基本手段	136
6.3.3 小城镇环境管理的主要内容与要求	136
6.3.4 小城镇环境管理的基本方法	137
6.3.5 小城镇环境管理的国家政策	139
第7章 小城镇防灾工程规划	141
7.1 灾害分类	141
7.1.1 根据灾害发生的原因进行分类	141
7.1.2 其他分类	141
7.2 防灾规划	142
7.2.1 防洪规划	142

7.2.2 防震规划	142
7.2.3 消防规划	143
第8章 小城镇旅游及历史文化遗产保护规划	148
8.1 旅游规划	148
8.1.1 旅游规划的主要任务及内容	148
8.1.2 旅游资源的调查与评价	152
8.1.3 旅游规划程序的编制	156
8.1.4 旅游区规划	157
8.1.5 旅游资源的保护与开发	159
8.2 历史文化遗产保护规划	160
8.2.1 历史文化遗产保护的内容	160
8.2.2 文物古迹保护区的划定	161
8.2.3 历史文化城镇保护规划	161
8.2.4 历史街区的保护规划	162
8.2.5 历史文化遗产保护的法律制度	163
第9章 小城镇园林绿地系统规划	165
9.1 小城镇园林绿地系统的基本功能	165
9.2 园林绿地的类型和组成要素	166
9.2.1 园林绿地的类型	166
9.2.2 园林绿地的组成要素	167
9.3 园林绿地指标及其规划	169
9.3.1 园林绿地指标的意义	169
9.3.2 小城镇园林绿地指标的计算	169
9.3.3 小城镇园林绿地指标的规划	170
9.4 小城镇园林绿地系统的规划布局	171
9.4.1 园林绿地系统规划的内容	171
9.4.2 园林绿地系统规划的原则	171
9.4.3 小城镇园林绿地布局	173
9.5 小城镇园林绿地的植物规划	174
参考文献	177
附录	181
附录一 新军屯镇规划	181
附录二 连云港市罗阳镇发展概念规划	196

第1章

绪论

小城镇是中国城镇化体系中的一个节点，一个重要组成部分，是城之尾、乡之首。小城镇问题是费孝通先生于20世纪80年代初提出的，多年来小城镇的发展经历了一个曲折的过程，在新农村建设和统筹城乡一体化发展的伟大历史进程中，小城镇在其中扮演了重要的角色。

1.1 小城镇的形成

城镇并不是人类社会一开始就有，城镇是社会发展到一定历史阶段的产物，它随着生产力和生产关系的社会分工而发展、变化。

1.1.1 聚落的形成

聚落，也称为居民点。它是人们定居的场所，是配置有各类建筑群、道路网、绿化系统、对外交通设施以及其他各种公用工程设施的综合基地。聚落是社会生产力发展到一定历史阶段的产物，它是人们按照生活与生产的需要而形成聚居的地方。在原始社会，人类过着完全依附于自然采集和猎取的生活，没有固定的住所。在与自然的长期斗争中，人类发现并发展了种植业，于是出现了人类社会第一次劳动大分工，即渔业、牧业同农业开始分工，从而在耕地附近出现了以农业生产为主的固定居民点（如西安半坡村等）。

1.1.2 居民点的分化与城镇的产生

随着人类对生产方式的改进，生产力不断提高，劳动产品有了剩余，产生了交换的条件，人们将剩余的劳动产品用来交换，进而出现了商品贸易，即商业、手工业与农业、牧业劳动开始分离，因此出现了人类社会第二次劳动大分工。这次劳动大分工使居民点开始分化，形成了以农业生产为主的居民点——乡村，以商业、手工业生产为主的居民点——城镇。

小城镇是在村落的基础上随着商品交换的出现而逐渐形成发展的。我国早在原始社会，就形成了最早的村落，由于生产水平不断改进，生产力不断发展，劳动产品有了剩余，出现了产品交换。尤其是到了周代，我国由奴隶社会开始进入封建社会，私有制进一步发展，随着商品交换的更为频繁，集市贸易应运而生。这些自发出现的较小的范围

的物质交换中心，称为“有市之邑”。

南北朝时期，北方先进的生产工具和技术与南方优越的农业自然条件相结合，极大地促进了农业生产力的提高，加上河网密布的便利的水运条件，集市贸易扩大并且日趋活跃，开始出现规模稍大的农副产品和手工业产品的定期交换场地——草市。

唐中叶后，草市普遍发展，促进了集市贸易活动的普及推广。此时虽然集市还没有形成常住人口的聚集，但它作为基层经济中心的作用日趋明确，集期也以各地经济发展状况而定。到北宋时期，随着分工、分业的细化，集市贸易的兴旺，定期集更改为常日集，小城镇有了更大发展。由于集市贸易规模的不断扩大，人流不断聚集，统治者为了收税和防卫需要，在一些集市修筑围墙，派官吏监守市门，由知县管辖，于是市升级为镇。此时的镇已经成为一个颇具规模的地理实体和经济实体。据《元丰元域志》记载，当时已有小城镇 1 884 个，除此之外，尚有草市上万个，形成了全国性的集镇网络。

宋代以后，镇是指县以下的以商业、聚居为主的小都市，这个概念沿袭至今。所以，现代意义的城镇应该追溯到 10 世纪前后的宋代，是在唐末乡村出现大量居民聚居草市的基础上形成的日常生活、商业、社交的场所。

到了明清时期，社会经济进一步发展，各地陆续出现了新兴小城镇，发展较快，密度与规模都有所增加，尤其是在商品经济发达的地区，民族资本主义工商业和银行的出现，大大地促进了小城镇的繁荣，小城镇的发展进入了兴盛时期，出现了景德镇、佛山镇、朱仙镇等一批中外闻名的城镇。在江南更是每隔十里就有市，每隔二三十里就有镇。

除经济因素外，一部分城镇也由于政治或军事等因素得以建立和发展。例如，陕西的榆林镇，在明初修筑长城之前只是一个小村庄。由于军事防御的需要建立榆林塞，后改为榆林堡，又升为榆林卫，成为一个军事重镇。

1840 年由于鸦片战争的爆发，城市经济处于半殖民地化，小城镇的发展受到了阻碍，进入了停滞时期。

我国小城镇的形成与演变过程是在低级的草市、墟、场的基础上发展起来的，这是与我国手工业和产品交换的发展相适应的结果。但由于受到政治、宗教等因素的影响，我国小城镇还具有特殊的形成过程，存在众多其他来源的小城镇。例如，由宗教寺庙、交通枢纽等演变发展起来的小城镇。

1.2 小城镇的基本概念

1.2.1 小城镇的基本概念

小城镇即规模最小的城市聚落。它是指农村地区一定区域内工商业比较发达，具有一定市政设施和服务设施的政治、经济、科技和生活服务中心。目前，在中国小城镇已经是一个约定俗成的通用名词，即指一种正在从乡村性的社区变成多种产业并存的向着现代化城市转变中的过渡性社区。小城镇专指行政建制“镇”或“乡”的“镇区”部分，且“建制镇”应为行政建制“镇”的“镇区”部分的专称；小城镇的基本主体是建制镇（含县城

镇), 但其涵盖范围视不同地区、不同部门的事权需要, 应允许上下适当延伸, 不宜用行政办法全国“一刀切”地硬性规定小城镇的涵盖范围。

1.2.1.1 不同国家、地区对小城镇的界定

美国的“小城镇”有 2 种概念: 一种叫小城市即“small city”; 还有一种叫小城镇即“little town”。美国的小城镇往往是由居民住宅区演变而来的, 一般 200 人的社区就可申请设“镇”, 如有足够的税源, 几千人的社区就可以申请设“市”。因此, 美国的城市大多规模不大。

日本的地方行政管理分为都道府县和市町村两级, 市町村的规模控制在 10 万人以下, 相当于我国的小城镇。市、町、村在行政上是一个级别, 互不隶属, 所有的市町村又可以分为 4 个规模等级: 3 万~10 万人、1 万~3 万人、0.5 万~1 万人和 0.5 万人以下。

前苏联的城市分为 8 级, 其中人口规模在 10 万以下的有 4 级, 小城市的人口规模为 2 万人以下; 朝鲜的城市分为 6 级, 其中小城市的人口规模为 5 万人以下。

由此可见, 国外小城镇的规模一般不大, 多数由居民点演化而来。到目前为止, 世界各国也尚未有划分城市的统一标准。在 163 个国家和地区中, 约有 2/5 的国家和地区没有明确规定设市标准, 1/5 的国家和地区以行政中心作为划分城市的条件, 2/5 的国家和地区以居民人口数量作为划分城市的依据。

1.2.1.2 不同学科的小城镇释义

(1) 行政管理学

从行政管理角度看, 在经济统计、财政税收、户籍管理等诸多方面, 建制镇与非建制镇都有明显区别, 因此小城镇通常只指包括建制镇这一地域行政范畴。

(2) 社会学

从社会学角度看, 小城镇是一种社会实体, 是由非农人口为主组成的社区。1984 年费孝通在《小城镇、大问题》一文中, 把“小城镇”定义为“一种比乡村社区更高一层次的社会实体”, 这种社会实体是以一批并不从事农业生产劳动的人口为主体组成的社区。他们既具有与乡村相异的特点, 又与周围的乡村保持着不可缺少的联系。我们把这样的社会实体用一个普通的名字加以概括, 称之为“小城镇”。文中对小城镇性质的规定, 做了严密的科学表述: “小城镇”是新型的正在从乡村性社区变成许多产业并存的向着现代化城市转变中的过渡性社区。它基本脱离了乡村社区的性质, 但仍未完成城市化的过程。

(3) 地理学

将小城镇作为一个区域城镇体系的基础层次, 或将小城镇作为乡村聚落中最高级别的聚落类型, 认为小城镇包括建制镇和自然集镇。

(4) 经济学

将小城镇作为一个区域城镇体系的基础层次, 或将小城镇作为乡村经济与城市经济相互渗透的交汇点, 具有独特的经济特征, 是与生产力水平相适应的一个特殊的经济集

合体。

(5) 形态学

从形态学的角度看，小城镇一般泛指小的城市、建制镇和集镇。就城乡居民点的区别而言，小城镇介于城市和乡村之间，是城乡居民点的过渡与连接，兼具城乡居民点的某些特征。

1.2.1.3 区域理论、区域规划与小城镇规划

区域理论和区域规划是相互联系又相互区别的两个研究方向。区域理论是关于人类经济社会各项活动空间分布及其在区域中的相互作用关系的普遍规律的系统学说。区域理论研究多从一个假想的普适区域出发，通过对区域中活动要素的理论抽象，揭示某项或相互关联的几项活动的内在规律；而区域规划是在一定范围内对整个国民经济建设进行总体的战略部署。区域规划的任务就是在规划地区，从整体和长远利益出发，统筹兼顾，因地制宜，正确配置生产力和居民点，全面安排好地区经济和社会发展长期计划中有关生产性和非生产性建设，使其布局合理、比例协调，快速发展，为居民提供最优的生活环境、生产环境和生态环境。它是区域经济开发和布局的具体安排，其研究多立足于各个具体而真实的目标区域，综合考虑区域内的自然资源和社会经济基础等各个方面，最终提出区域社会经济开发和布局的具体安排和对策措施。由此可见，区域理论以其普适性、抽象性和单要素特征，与区域规划的地区性、应用性和综合性特征构成较为明显的差异。但是另一方面，区域理论和区域规划又是相互联系的，区域规划的制定必须遵循区域理论所解释的区域发展的基本规律，它是将多种区域理论结合具体区域特征的应用和发展，其科学性直接取决于所运用的区域理论的科学性。同时，区域规划的日益普及，也为区域理论的深入和完善提供了广泛的实证机会和持续的促进动力，极大地推动了区域理论向新的广度和深度发展。

小城镇规划是区域规划的一部分，是在一定时期内对小城镇各项建设的综合部署，也是建设与管理的依据。小城镇规划的任务是在调查了解小城镇所在地区的自然条件、历史演变、现状特点和建设条件的基础上，根据国民经济发展计划和区域规划以及国家对小城镇发展和建设的方针及各项技术经济政策，布置小城镇体系，合理地确定小城镇的性质和规模，确定小城镇在规划期内经济和社会发展的目标，统一规划与合理利用小城镇的土地；综合部署小城镇经济、文化、公用事业等各项建设，统筹解决各项建设之间的矛盾，相互配合，各得其所，以保证小城镇按规划有秩序、有步骤地协调发展。

1.2.2 小城镇的分类

由于自然、经济等条件的不同，各个小城镇表现为不同的特征类型。以下依据不同地区的特点，多层次、多视角地对小城镇进行类型划分。

1.2.2.1 按地理特征分类

①平原小城镇 平原大都是沉积或冲积地层，具有广阔平坦的地貌，便于城市建设与运营，因此平原小城镇数量众多。

②山地小城镇 这类小城镇多数布置在低山、丘陵地区，由于地形起伏较大，通常呈现出独特的布局效果。

③滨水小城镇 历史上最早的一批小城镇多数出现在河谷地带，此外滨水小城镇还包括滨海小城镇，这类型小城镇在城市布局、景观、产业发展等方面都体现着滨水的独特性。

1.2.2.2 按功能分类

按照小城镇比较突出的功能特征，可将小城镇划分为行政中心小城镇、工业型小城镇、农业型小城镇、渔业型小城镇、牧业型小城镇、林业型小城镇、工矿型小城镇、旅游型小城镇、交通型小城镇、流通型小城镇、口岸型小城镇、历史文化古镇 12 类(表 1-1)。

表 1-1 小城镇按功能分类表

类 型	特 征
行政中心小城镇	一定区域内的政治、经济、文化中心。包括县政府所在地的县城镇、镇政府所在地的建制镇、乡政府所在地的乡集镇(将来能升为建制镇)
工业型小城镇	产业结构以工业为主，在农村社会总产值中，工业产值占的比重大，从事工业生产的劳动力占劳动力总数的比重大
农业型小城镇	产业结构以第一产业为基础，多数是我国商品粮、经济作物、禽畜等生产基地，并有为其服务的产前、产中、产后的社会服务体系
渔业型小城镇	以捕捞、养殖、水产品加工、储藏等为主导产业
牧业型小城镇	以保护野生动物、饲养、放牧、畜产品加工为主导产业，主要分布在我国的草原地带和部分山区
林业型小城镇	以森林保护、培育、木材综合利用为主导产业，同时也是林区生产、生活、流通服务中心，主要分布在江河中上游的山区林带
工矿型小城镇	具有矿产资源的开采与加工能力，基础设施建设比较完善，商业、运输业、建筑业、服务业也比较发达
旅游型小城镇	具有名胜古迹或自然风景资源，城镇发展以名胜区为依托，通过旅游资源的开发及其配套设施的建设和为旅游提供第三产业服务，形成旅游服务型小城镇
交通型小城镇	一般具有位置优势，多位于公路、铁路、水运、海运的交通枢纽或沿海、沿路等交通便利地区，形成一定区域内的客流、物流中心
流通型小城镇	以商品流通为主，运输业和服务业比较发达，多由传统的农副产品集散地发展而来，服务半径一般在 15~20km，设有贸易市场或专业市场、转运站、客运站、仓库等
口岸型小城镇	位于沿江、沿海港口口岸的小城镇，以发展对外商品流通为主，也包括那些与邻国有互贸资源和互贸条件的边境口岸的城镇，这些小城镇多以陆路或界河的水上交通为主
历史文化古镇	历史悠久，具有一些有代表性的、典型民族风格或鲜明地域特点的建筑群，以及有历史价值、艺术价值和科学价值的文物

1.2.2.3 按空间形态分类

从空间形态上划分，我国小城镇整体上可分为 2 大类：一类是城乡一体、以连片发展的“城镇密集区”形态存在；一类是城乡界限分明，以完整独立形态存在。

以连片发展的“城镇密集区”形态存在的小城镇，城与乡、镇域与镇区已经没有明显